

证券代码：002787

证券简称：华源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7-004

##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志聪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2017年1月16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志聪先生将其持有的1,700,000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（占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.7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18%）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作为对李志聪先生2016年11月9日与长江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（详见公司2016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）的补充质押，质押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11月8日。上述质押的股份已在长江证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,209,91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144,060,000股的43.18%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2,150,000股，占李志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9.5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43%。

（备注：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）

#### 二、补充质押目的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为对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志聪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、个人收入等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#### 三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公司控股股东李志聪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若质押达到履约保障预警线或最低线，控股股东尚有充足的股票可用于补仓，也可选择提前购回。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

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01月18日